

# 孝义市民政局文件

孝民发〔2023〕51号

---

## 关于加强村（社区）红白理事会建设 推进移风易俗工作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：

为坚决遏制大操大办、厚葬薄养、人情攀比等陈规陋习，进一步加强全市村（社区）红白理事会建设，推进移风易俗和乡风文明建设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。现将红白理事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### 一、健全完善机构

对全市村（社区）红白理事会情况进行调查摸底，准确把握工作现状。对成员缺失的红白理事会，各乡镇（街道）要指导村

民的婚丧事信息，负责向群众宣传有关移风易俗的方针政策。引导群众婚事新办、仪式从简，杜绝互相攀比，奢侈浪费，摒弃滥发请柬、大摆筵席、天价彩礼、高额礼金、借机敛财等陋习；引导厚养薄葬，破除封建迷信。乡镇（街道）要鼓励引导和支持有条件的村（社区）建立红白理事厅，满足群众节俭办理红白喜事的需求。

#### 四、加强宣传引导

红白理事会作为群众自治组织，在摒弃婚丧陋习，推进移风易俗、树立文明新风中发挥着重要作用。各乡镇（街道）要组织动员各村（社区）召开党员代表大会、群众代表大会等，广泛宣传成立红白理事会的重要意义。同时充分利用广播、张贴宣传标语、发放倡议书、发送手机短信等多种形式，积极宣传婚事新办、丧事简办、小事不办的新风事迹。大张旗鼓宣传移风易俗活动，广泛传播正能量，不断增强村（居）民对红白理事会的认同感，引导广大群众积极参与到婚丧陋习改革中来，在全社会营造革除陋习、共建文明的良好氛围。

#### 五、强化组织领导

各乡镇（街道）、各村（社区）“两委”要切实加强对红白理事会建设的组织领导，进一步提高认识，切实把治理大操大办婚丧事宜、推进移风易俗工作作为一项长期工作任务抓紧抓实，进一步修订完善村规民约（居民公约）。各村（社区）红白理事会

民的婚丧事信息，负责向群众宣传有关移风易俗的方针政策。引导群众婚事新办、仪式从简，杜绝互相攀比，奢侈浪费，摒弃滥发请柬、大摆筵席、天价彩礼、高额礼金、借机敛财等陋习；引导厚养薄葬，破除封建迷信。乡镇（街道）要鼓励引导和支持有条件的村（社区）建立红白理事厅，满足群众节俭办理红白喜事的需求。

#### 四、加强宣传引导

红白理事会作为群众自治组织，在摒弃婚丧陋习，推进移风易俗、树立文明新风中发挥着重要作用。各乡镇（街道）要组织动员各村（社区）召开党员代表大会、群众代表大会等，广泛宣传成立红白理事会的重要意义。同时充分利用广播、张贴宣传标语、发放倡议书、发送手机短信等多种形式，积极宣传婚事新办、丧事简办、小事不办的新风事迹。大张旗鼓宣传移风易俗活动，广泛传播正能量，不断增强村（居）民对红白理事会的认同感，引导广大群众积极参与到婚丧陋习改革中来，在全社会营造革除陋习、共建文明的良好氛围。

#### 五、强化组织领导

各乡镇（街道）、各村（社区）“两委”要切实加强对红白理事会建设的组织领导，进一步提高认识，切实把治理大操大办婚丧事宜、推进移风易俗工作作为一项长期工作任务抓紧抓实，进一步修订完善村规民约（居民公约）。各村（社区）红白理事会

要积极完善有关章程、制度，定期召开会议研究部署相关工作，确保作用充分发挥。

## 六、强化监督指导

各乡镇（街道）对所辖村（社区）红白理事会情况要开展全面督查，避免理事会形同虚设，对宣传不到位落实不力、作用发挥不好出现大操大办婚丧嫁娶造成不良影响的村（社区），要在全乡镇（街道）范围内加大通报批评力度。市民政局将不定期督查运行落实情况。请各乡镇（街道）于11月24日前将《“一约四会”运行情况统计表》纸质版盖章报回市民政局429办公室。将所辖村社的红白理事会章程、制度，村规民约（居民公约）的上墙图片报邮箱 [xysmzjjz@163.com](mailto:xysmzjjz@163.com)。入村改社区规范化后新组建的社区要在选举后续工作中建立完善“一约四会”，并及时报回报表和图片。

- 附件：1.XX村（社区）红白理事会章程（样本）  
2.XX村（社区）婚丧嫁娶活动记录表（样本）  
3.全市“一约四会”运行情况统计表



孝义市民政局办公室

2023年11月20日印发

## 附件 1

# XX 村（社区）红白理事会章程（样本）

（注：此章程为样本，各村、社区可根据实际情况对具体内容进行调整）

## 第一章 总 则

第一条 为充分发挥红白理事会在婚丧嫁娶中的作用，破除婚丧嫁娶中攀比炫富、大操大办、铺张浪费、封建愚昧的陋习，倡导勤俭节约、文明高尚的生活方式，坚持婚事新办，丧事简办，减轻事主经济和精神负担，结合我村（社区）实际，特制定本章程。

第二条 红白理事会是村（社区）党支部、村（居）民委员会领导下的村（居）民自治组织，实行自我管理、自我教育、自我服务，在业务上受上级文明办和民政部门的业务指导。

第三条 红白理事会的基本任务是管理协助本村（社区）婚丧事宜，控制红白喜事办理规模，剔除封建庸俗模式，引导全体村（居）民厉行节约、文明理事。

## 第二章 组织机构

第四条 红白理事会设会长 1 人，副会长 2 人，成员若干，一般会员为 3—7 人（单数）组成。红白理事会由村上威望高，热心公益的村（居）民或村（社区）干部担任，经过村（居）民

代表（户代表）民主推选产生，由村（社区）“两委”会审定。

第五条 理事会成员必须严以律己，以身作则，秉公办事，积极负责，带头执行本章程。工作中切忌简单粗暴，损害群众利益。

第六条 理事会要在村（社区）“两委”班子领导下，经常组织成员学习党的方针、政策，划清健康习俗与陈规陋习的界限，号召党员、村（居）民代表带头“除陋习、树新风”，使红白事向健康、文明、节俭的方向发展。

### 第三章 理事会职责

第七条 理事会实行理事长负责制，理事会成员实行包组责任制，适时了解本村（社区）红白喜事情况，村（社区）内红白事的承办需及时报知理事会，在尊重事主意见的基础上，由理事会讨论决定，依照本章程组织实施。

第八条 理事会要提倡婚事新办，倡导举办集体婚礼或有意义的活动，如义务植树、联欢会等形式，不讲排场、不摆阔气、不大摆宴席；提倡丧事简办，丧葬提倡火化、进公墓安葬，采取骨灰堂（壁、墙）安放以及花葬、树葬、草坪葬等生态安葬方式，严禁违规操办酒席，借机敛财。

第九条 理事会要对村（社区）内每次红白事的承办做好记录，并且定期召开季度工作会议，研究工作，汇总本季度村（社区）内红白事资料记录。

#### 第四章 工作流程及办理标准

第十条 建立红白事申报制度。凡有办红白事的家庭，婚事主须提前七天，丧事事主须在事发当天向红白理事会报告。由红白理事会报村（居）民委员会，红白理事会负责监督，同时填写《村（居）民婚丧嫁娶活动记录表》一式两份。

第十一条 经村（居）民代表会议决议，本村（社区）红白喜事操办标准如下：

- 1.订婚彩礼不超过 万元，亲朋随礼不超过 元。
- 2.宴席：每桌菜品价格不超过 元，烟不超过 元一包，酒不超过 元一瓶，宴席桌数不超过 桌。
- 3.不准以同一事由分别宴请、化整为零、多批次、多地点等方式，变相大操大办红白喜事。
- 4.升学宴、答谢宴、生日宴、宝宝满月酒、周岁宴、造房宴、搬家酒等宴会不得有家人和亲属以外的人参加。
- 5.红白喜事严禁燃放烟花爆竹，严禁低俗闹洞房行为。
- 6.喜事婚车不超过 辆，丧事办理不超过 天。
- 7.禁止丧事事主在大街上撒路钱、点鬼火，禁止在公共场所搭建灵棚、停放遗体、妨碍公共秩序，危害公共安全，

第十二条 理事会要全程参与事主红白事操办，对其办理规模、宴请范围、宴请桌数等予以审办。

#### 第五章 奖惩措施及其他

第十三条 为奖励先进，对带头执行本章程的好儿女、好公民、文明家庭等，本村（社区）年底召开道德评议会给予奖励表彰。

第十四条 对违反以上规定的事主，红白理事会会有权制止或撤出该事主的红白事，并将进行适当惩罚：

1.取消当年全家人所有利益分配。（针对有集体经济收入的村/社区）

2.触及法律的上报有关部门依法处理。

3.事主不按村红白理事会章程办理的，视规模大小，捐资1000元—2000元的公益基金，用于村内发展公益事业。

第十五条 本章程自公布之日起执行。



附件 2

## XX 村（社区）婚丧嫁娶活动记录表（样本）

事主姓名		性 别		身份证 号码	
操办类型		操办时间		操办 地点	
联系电话		当事人 姓名		当事人 与操办 人关系	
约定事项	宴请 范围				
	宴请 桌数				
	烟酒 价格				
	桌席 标准				
	彩礼金				
	其他				
实际办理 结果是否 符合红白 理事章程 标准					
签字	事主签字:		理事长签字:		
			年 月 日		

附件 3

# 全市“一约四会”运行情况统计表

乡镇、街道（盖章）：

行政村、社区	村规民约（居民公约）		红白理事会				村民议事会			道德评议会			禁毒禁赌会			备注
	是否按照程序制定	是否按照程序制定	红白理事员情况（人）	是否制定章程	是否制定职责制度	运行情况（是否运行）	成立情况	人数	制定完善职责度等情况	成立情况	人数	制定完善职责度等情况	成立情况	人数	制定完善职责度等情况	